

证券代码：688516 证券简称：奥特维 公告编号：2025-089

转债代码：118042 转债简称：奥维转债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及转增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 元（含税），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 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特维”）2025 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07,618,012.48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489,312,364.47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截至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之日（2025 年 8 月 15 日），公司总股本 315,637,85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57,818,928 元（含税），占 2025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1.3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利润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 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8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现金流状态、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同时兼顾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